

檔 號：R100206
保存年限：5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26
聯絡人：蔡曜安
電 話：(02)77365708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社(三)字第10101070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獎助要點(0107007A00_ATT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國父紀念館「101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實施要點」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國父紀念館101年6月6日國館研字第1011000209號函(影本如附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國父紀念館、本部社教司

101706/13
09:34:57

研究發展處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公告週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。

教授兼研發長尹邦嚴

決行

專員王淑娟

教授兼研發長尹邦嚴

第 1 頁 共 1 頁

101.年 6.月 13日暨收文總字第 1010007539 號

5327-8649



正本

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國立國父紀念館 函

地址: 11073 臺北市信義區仁愛路4段505號

承辦人: 邱啟瑗

傳真: 02-23450087

電話: 02-27588008轉555

電子郵件: yuan@yatsen.gov.tw

100

台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受文者: 教育部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01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: 國館研字第1011000209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主旨

主旨: 檢送本館「101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」實施要點1種, 敬請函轉各公私立大專校院, 並鼓勵相關研究所同學踴躍提出申請, 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館為弘揚中山思想及培植中山學術思想與國家發展研究人才, 辦理旨揭活動。本年度申請日期為101年9月10日至10月10日止。
- 二、檢附本案實施要點、申請書及推薦書各一份(如附件), 或請至本館網站下載。

正本: 教育部

副本: 本館研究典藏組

館長 王福林

7/6

國立國父紀念館 101 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實施要點

一、目的：為弘揚中山思想，培植中山學術研究與國家發展人才，本館特鼓勵國內各研究所博、碩士班研究生，針對中山思想及國家發展之相關理論及發展現況，著手論述研究者，擇優給予獎助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國父紀念館

四、獎助資格：

(一)全國大專校院人文及社會科學相關研究所之博、碩士班研究生，並修畢研究所一年以上課業，且經其系、所核定通過論文研究計畫者。

(二)研究主題以民國歷史、中山思想及國家發展有關之理論與實踐等相關範疇為優先考量。

(三)全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在 80 分以上，無一科不及格且操行成績優良。

(四)每名博、碩士生申請人，於其在博、碩士學程期間，申請本獎助金，各以一次為限。

五、獎助金額：

(一)博士班：每名獎助新臺幣 4 萬元整。

(二)碩士班：每名獎助新臺幣 2 萬元整。

六、獎助名額：碩、博士班總獎助名額以不超過 10 名為原則。

七、申請程序：

(一)申請人請備妥下列文件：

1. 獎助金申請書。

2. 指導教授推薦信。

3. 年度(上、下學期)成績單或成績證明文件。

4. 研究計畫書 2 份，內容格式請依照下列規定：

(1)研究論文須以民國歷史、中山思想及國家發展有關之人文及社會科學論述為主題。

(2)研究計畫內容應包括：研究主題、研究目的、研究方法、論文大綱及參考資料等。

(3)研究計畫書之編排裝訂格式：

封面：標明申請（博、碩士班）組別、論文題目。

內文第一頁：論文題目、申請人姓名、指導教授、就讀學校、系、所。

內文第二頁：論文目錄。

內文第三頁及其後：論文摘要及論文內容。

掛號郵寄至：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505 號 國立國父紀念館 研究典藏組 邱啟瑗收

並於信封上註明「申請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獎助」。

(二)申請日期：101年9月10日至10月10日止，以郵戳日期為憑。

八、獲獎人之責任履行：

經本館聘請學者專家完成審查評選程序後獲獎者，應履行下列義務：

(一)依申請計畫書所擬定之論文題目完成論文。

(二)論文之書名頁須註明：

「本論文獲得國立國父紀念館 101 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」

(三)接受本館論文獎助金者，須於論文口試通過後，送交紙本論文二份及 pdf 圖文檔一份予本館收藏陳列。

(四)獲獎者應提供所著論文電子檔，並同意本館於孫學研究資訊網刊載，提供民眾流覽查詢。

九、其他規定：

(一)申請資料不得抄襲他人之著作、或由他人代筆申請等，凡經發現前述情事一律不予錄取。

(二)獲得本項獎助者，若未如期完成論文畢業，或完成論文但於畢業前未繳交二本紙本論文及 pdf 圖文檔予本館者，本館得收回獎助金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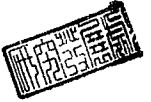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國父紀念館

101 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

申請書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申請人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☐ 男 ☐ 女	身分證字號	
就讀系所	☐ 博士班 ☐ 碩士班 _____年級					
論文題目						
指導教授	姓 名	教授所屬學校暨系所				
連絡方式	通訊地址：			電話：		
				傳真：		
	戶籍地址：			電話：		
				傳真：		
學歷	E-Mail：		手機號碼			
		學校名稱	系（所）名稱		畢業年/月	
	大學					
	碩士					
是否曾獲 本館獎助	☐ 是 ☐ 否		年度：_____		論文題目：	
論文摘要						



國立國父紀念館

101 年中山思想與國家發展學術研究人才進修獎助 推薦書

姓名	
論文題目	
指導教授推薦文	

指導教授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